

证券代码：600033

证券简称：福建高速

编号：临 2009-016

##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9 年 11 月 16 日，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 200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收到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健光华”）发来的《关于变更 200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的函》，获悉天健光华已与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和正信”）于 2009 年 9 月 28 日完成合并，并以中和正信为法律存续主体，合并后事务所更名为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健正信”）。

为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同时保持公司审计机构的稳定性和持续性，董事会同意聘请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另行公告召开股东大会的

通知。

二、审议通过《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敏感信息排查管理制度》，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十六日

##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变更 200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选任与行为指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就公司变更 200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发表如下意见：

因公司原聘用的 200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简称“天健光华”）已与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和正信”）合并，并以中和正信为法律存续主体，合并后事务所更名为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简称“天健正信”）。

聘用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可以在实质上保持审计机构的稳定性和持续性，不会对公司及股东利益造成损害，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变更 200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为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本次变更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签字： \_\_\_\_\_ 潘 琰

\_\_\_\_\_ 洪 波

\_\_\_\_\_ 林志扬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十六日